本圖除核准變更者外，餘僅供參考。

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圖

比例尺：三千分之一

N

圖例

永久性房屋
簡陋房屋
道路橋梁
小徑
自動鐵道
河流水溝
峻坡
等高線
獨立標高
池塘
教堂
寺廟
水田
旱田
蔗田
果園
樹林
草地
竹林
墓地
地類界
高壓電線
工廠
抽水站
水井
三角點
導線點

變更圖例

變更道路為住宅區
變更住宅區為道路
變更道路為商業區
變更批發市場為住宅區
變更運動場為運動公園用地
變更公園為農業區
變更道路為農業區
變更停車場為農業區
變更兒童遊樂場為農業區
附 為附帶條件

保存區

計劃圖例

住宅區
商業區
市場
機關
學校
工業區
綠帶
運動場·公園
兒童遊戲場
停車場
加油站
農業區
台糖鐵路
人行步道
計劃道路
計劃範圍

附註：1.未註明寬度之道路均為8公尺寬。
2.圓環路口車道徑18公尺。

中華民國六十年六月規劃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二月修正